

| | 高一上學期 ~ 高一下學期 | 高一 ~ 高二 | 高二上學期 ~ 高二下學期 | 高二 ~ 高三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|---------|
| 班群1或2 轉 班群3 (1班 轉 2班或3班) | 無 | 無 | 1、地理、家政可能因對開，導致學分不足。 2、物理探究、化學探究可能因對開，導致學分不足。 | 無 |
| 班群3 轉 班群1或2 (2班或3班 轉 1班) | | | | |
| 班群1或2 轉 數理實驗班 (1班 轉 4班) | | | 1、家政可能對開，導致學分不足。 2、物理探究、化學探究可能因對開，導致學分不足。 | |
| 班群3 轉 數理實驗班 (2班或3班 轉 4班) | | | | |
| 數理實驗班 轉 班群1或2 (4班 轉 1班) | 物理、化學對開，導致學分不足。 | | | |
| 數理實驗班 轉 2班或3班 | | | | |

1、上學期轉班群，可能會因對開科目的問題，導致各領域學分數有應修而未修之情況，需補修。

2、若科目若已修習過，則隨班自習，不再重複登錄成績。



■ 依「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總綱規定」之畢業條件：

- (一)、109及110學年度入學學生：普通型高級中學三年應修習總學分數為180學分，最低畢業及格學分數為 150 學分，其中需包含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 102 學分且成績及格，選修學分至少 40 學分且成績及格。
- (二)、111學年度起入學學生：普通型高級中學三年應修習總學分數為182學分，最低畢業及格學分數為 150 學分，其中需包含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 102 學分且成績及格，選修學分至少 40 學分且成績及格。

■ 轉班群申請時程：學生就讀本校期間，可在以下時程向註冊組提出轉班群申請(學期中不予進行轉班群作業)，**詳細申請日期以註冊組公告為準**：

1. 數理實驗班:依數理實驗班課程計畫進行編班、轉出及轉入。
2. 非數理實驗班:
 - (1) 高二上學期結束前最後一個月(每年十二月至隔年一月)。
 - (2) 高二下學期結束前最後一個月(每年六月)。

■ 若一學年未結束前申請轉班群，可能會因**對開科目**的問題，導致各領域學分數有應修而未修之情況，**則需自費補修**。

■ 轉入或轉出數理實驗班者，若欲申請免修，請於申請學期結束前，填寫【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學分抵免暨免修申請表】並送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。

■ 轉班群學分差異說明：

1. 數理實驗班轉入或轉出：

| | 高一下 | 高二上 | 高二下 | 高三上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|--------|
| 轉出 | 物理、化學對開，若未修習則須補修。 | 無補修問題。 | 1. 地理、家政可能對開，若未修習則須補修。 2. 物理探究、化學探究可能對開，若未修習則須補修。 | 無補修問題。 |
| 轉入 | | | | |

2. 班群3轉入或轉出：

| | 高一下 | 高二上 | 高二下 | 高三上 |
|----|-----|--------|--|--------|
| 轉出 | | 無補修問題。 | 1. 地理、家政可能對開，若未修習則須補修。 2. 物理探究、化學探究可能對開，若未修習則須補修。 | 無補修問題。 |
| 轉入 | | | | |